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盛新材”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报告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95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 A 股股票 32,040,33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7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75,512,7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共计人民币 14,127,040.00 元（不含税金额为 13,329,209.81 元）后，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1,385,66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已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4706 号）。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30,935.23 万元，其中：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003.06 万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933.03 万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1,999.14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5,000.00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7,504.22 万元。

（三）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利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及偿还银行贷款，其中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 5,0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不超过 5,000.00 万元，同时授权经营层或其他指定的代理人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等后续事宜。2020 年度公司使用剩余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4,0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515.15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6,138.57
减：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936.09
其中：（1）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支付金额	2,003.06
（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933.03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5,514.29
减：偿还银行贷款	9,000.00
加：理财、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2,311.81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年末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6 年 9 月 29 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苏州兴禾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禾源”）、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36,138.57	36,138.57	-	3,936.0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年产10万吨新型复合材料(数字印刷PCM)生产线项目系对公司原有产品的升级改良,计划通过家电外观材料的工业化数字印刷工艺,适应消费者追求时尚、美观、个性化定制的市场需求。近两年公司的下游家电行业不仅面临着原材料上涨等供给端压力,而且由于国内冰箱、洗衣机已有较高的家庭渗透率,与家电需求相关的购房新增需求减弱等因素影响,家电需求端呈现整体不振,综合当前市场形势变化及公司自身的经营情况,募投项目无法达到最初预期的经济效益,为规避市场风险,保证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募投项目的议案》。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03.06万元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并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已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会专字[2016]4732号《关于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于2016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类型包括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公司于2017年10月13日召开第四次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亿元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类型包括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召开第四次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的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截至2020年6月28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6 月 28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下表：

2020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归还银行贷款	年产 10 万吨新型复合材料 (数字印刷 PCM) 生产线项目	9,000.00	4,000.00	9,000.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		25,514.29	3,515.15	25,514.29	100.00	-	-	-	-
合计	-	34,514.29	7,515.15	34,514.29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2019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及 2019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已终止募投项目的 1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全资子公司苏州兴禾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的实缴注册资本，剩余募集资金则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中。</p> <p>2019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19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公司将已终止募投项目的 17,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及偿还银行贷款，其中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 12,0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不超过 5,000.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则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中。</p> <p>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公司将终止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7,515.1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及偿还银行贷款，其中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 5,0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不超过 5,000.00 万元，</p>			

	同时授权经营层或其他指定的代理人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等后续事宜。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四、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禾盛新材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科新材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保荐机构主要核查程序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访谈沟通、审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相关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禾盛新材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军 、 许鹏程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